

教育部嘉義市聯絡處 書函

地址：600嘉義市東區啟明路132號

聯 絡 人：王俊樑

電 話：05-2751808

傳 真：05-2751810

電子郵件：chiayi-spring@umail.hinet.
net

受文者：宏仁學校財團法人嘉義市宏仁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9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嘉市軍字第114000117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4A101576_114B206483_17154919651_di.pdf、
114A101576_114B206483_2_17154919651.pdf (114A101576_1_19154505860.
pdf、114A101576_2_19154505860.pdf)

主旨：函轉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公告認可之「濫用藥物尿
液認證檢驗機構」名單（如附件）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嘉義市政府衛生局114年9月17日府授衛心字第
1145336235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國立嘉義高級中學、國立嘉義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華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
嘉義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嘉義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嘉義高級家事職業學
校、嘉義市私立東吳高級工業家事職業學校、嘉義市私立興華高級中學、宏仁學
校財團法人嘉義市立仁高級中等學校、嘉義市私立輔仁高級中學、嘉義市私立嘉
華高級中學、宏仁學校財團法人嘉義市宏仁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2025/09/19

